

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情况的专项说明

大华核字[2013]004587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目 录	页 次
一、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二、 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1
三、 事务所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证明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 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大华核字[2013]004587 号

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2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13 年 4 月 24 日签发了大华审字[2013]004701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的规定，就贵公司编制的 201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出具专项说明。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该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贵公司 2012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

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除了对贵公司实施 201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 201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情况，后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是我们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出具的，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附件

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 的关联关	上市公司核算 的会计科目	2012 年期 初占用资 金余额	2012 年度占用 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12 年度占 用资金的利 息 (如有)	2012 年度偿 还累计发生金 额	2012 年期末 占用资金余 额	占用形成原 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 属企业										
小计										/
前大股东及其附 属企业										
小计										
总计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 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 上市公司 的关联关	上市公司核算 的会计科目	2012 年期 初往来资 金余额	2012 年度往 来累计发生 金额 (不含利 息)	2012 年度往 来资金的利 息 (如有)	2012 年度偿 还累计发生 金额	2012 年期末 往来资金余 额	往来形成原 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 企业										-
小计		/	/						/	/
总计		/	/						/	/
上市公司的子公 司及其附属企业	新县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羚锐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羚锐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北京羚锐卫生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子公司 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	651.52 104.93 200.00	183.05 75.46	27.92	27.97 48.42 66.95 143.34	834.52 27.04 104.93 133.05 1,099.54	暂借款 代垫款 代垫款 暂借款	非经营性往 来
小计		/	/	956.45	258.51	27.92	143.34	1,099.54	/	/
关联自然人										
小计		/	/						/	
其他关联人及其 附属企业										
小计		/	/						/	/
总计		/	/	956.45	258.51	27.92	143.34	1,099.54	/	/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制表人: